

##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发行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6]SCP213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现将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15亿元,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2016年8月5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并根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相关规则指引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